

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集中竞价 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实际控制人持股的基本情况

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王炜先生及其配偶翁晖岚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王炜夫妇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1,330,98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6708%。其中，二人因为实施 2018 年 8 月 28 日披露的股份增持计划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及其后公司 2018 年度权益分派而持有公司股份 661,095 股，其他股份为 IPO 前股份及 2018 年度权益分派增加的股份（2020 年 6 月 1 日，该批股份已解除限售）。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王炜夫妇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披露股份减持计划：因个人资金需求，夫妇二人拟于 2020 年 4 月 3 日至 9 月 30 日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 661,095 股公司股份（该批股份均为王炜夫妇实施 2018 年 8 月 28 日披露的股份增持计划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652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业已实施完毕。

2020 年 6 月 24 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王炜夫妇关于其相关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王炜	5%以上第一大股东	46,694,543	46.0940%	其他方式取得： 46,694,543 股
翁晖岚	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	4,636,440	4.5768%	其他方式取得： 4,636,440 股

说明：

1. 王炜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王炜先生及其配偶翁晖岚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 王炜所持上述股份，包括 IPO 前股份及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取得，其中源于集中竞价交易买入的股份为 434,835 股。
3. 翁晖岚所持上述股份，包括 IPO 前股份及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取得，其中源于集中竞价交易买入的股份为 226,260 股。
4. 本公告中部分数据之间可能因为四舍五入而存在小数尾差。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王炜	46,694,543	46.0940%	夫妻
	翁晖岚	4,636,440	4.5768%	夫妻
	合计	51,330,983	50.6708%	—

说明：

1. 公司股东上海承续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汇续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2,011,500 股、587,250 股，持股比例分别为 1.9856%、0.5797%。因王炜先生作为普通合伙人实际控制这两个合伙企业，故这两个合伙企业与减持主体王炜、翁晖岚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 上海承续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汇续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参与本次减持计划。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减持主体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减持完成 情况	当前持股数 量(股)	当前持股 比例
王炜	434,635	0.4290%	2020/4/3~ 2020/6/24	集中竞价 交易	41—43.86	18,164,700.95	已完成	46,259,908	45.6650%
翁晖岚	226,260	0.2234%	2020/4/3~ 2020/6/23	集中竞价 交易	42.91—45.98	9,923,729.8	已完成	4,410,180	4.3535%

说明：

1. 上表中的“减持比例”指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101,302,785股）的比例。
2. 王炜实际减持数量与减持计划披露的数量上限存在差异，主要因其相关证券账户管理的需要。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说明：相比减持计划披露的计划减持期间的截至时间，目前时间区间尚未届满，但减持主体确认本次减持计划业已实施完毕。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说明：目前减持股份数量已经完成减持计划披露的减持数量内容，减持主体确认本次减持计划业已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6/29